

# 制造科学与工程学院

## 关于推荐 2018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实施办法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8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7〕13 号）和《四川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实施办法》（川大教〔2017〕131 号）精神，为更好的开展 2018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制造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 一、组织与领导

1. 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王杰      副组长：惠新强

成员：赵武      熊计      黄玉波      杨随先

方辉      张毅      黄成祥      刘成家

2. 各专业成立有教授、博导等参加的人数不少于 5 人的专家考核小组，具体负责申请人的科研创新潜质、专业能力倾向成绩和社会实践活动成绩的考核认定工作。

### 二、申报条件

1. 纳入我校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制造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8 届本科毕业生。

2.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表现优良，未受任何违纪处分或违纪处分已解除。

4.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良。课程成绩计算采用第一次修读的成

绩，补考和重修成绩不用于推荐免试研究生的成绩计算。前三学年必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原则上应在本专业排名前 50%。

5.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具有较强的独立思考、综合分析及实际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团队协作精神，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学术发展潜力。

6.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能满足跟踪世界学科发展最新动态及国际学术交流的需要。具体执行如下标准：大学英语（含口语）课程加权平均成绩 $\geq 80$ 分；或英语四级成绩 $\geq 568$ 分；或英语六级成绩 $\geq 425$ 分；或 TOEFL 成绩 $\geq 88$ 分；或旧 GRE 成绩 $\geq 1200+4$ 分；或新 GRE 成绩 $\geq 310+4$ 分；或 IELTS 成绩 $\geq 6$ 分；或 GMAT 成绩 $\geq 600+4$ 分（艺术类专业四川省大学英语三级考试成绩 $\geq 80$ 分或英语四级成绩 $\geq 425$ 分）。第一外语为其他语种的，参照执行。

7. 对于创新能力特别突出、科研成果特别显著、专业水平特别高的学生（原则上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①前三学年必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 10%，且在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和学科竞赛中获得省级及以上奖励；②以第一作者发表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级别科研论文 1 篇及以上；③在本科学习期间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及以上或发明专利 1 项及以上；④在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学科竞赛中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或国家级奖励；⑤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的科研项目获得国家级项目支持），课程成绩和外语要求可适当放宽，原则上应英语四级成绩 $\geq 425$ （第一外语为其它语种的，参照执行）。本人提出申请，由本专业 2 名教授出具推荐信，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可参加本专业推免面试。若综合成绩排名在本专业推免名额范围内，由本专业专家考核小组出具书面考核意见，报送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核，审核通过后推荐其参加学校的专家组考核以最终确定其推免资格。各专业对此类学生的考核应着重加强对其科研创新能力、科研成果水平及专业水平的考核，原则上学院推荐参加学校专家组考核的

此类学生人数不超过学院 2018 届毕业生人数的 1%。若此类学生未通过学校考核，其指标将投向全校本科培养质量高的学院。

### 三、指标名额分配

1. 根据学校通知，面上优秀应届本科生（不包括国家级“卓越计划”试点班级学生）推免指标按应届毕业学生人数的 14.78%下达到相关专业，在本学院学习的吴玉章学院学生不计入各专业应届毕业学生基数。

2. 根据学校通知要求，为支持国家级“卓越计划”，对于实施国家级“卓越计划”的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试点班级按学生人数的 30%划拨指标。原则上学院各专业“卓越工程师计划”试点班级申请推免学生应纳入本专业统一考核，申请人前三学年必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原则上应在本专业排名前 50%，综合成绩统一排序。若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国家级“卓越计划”试点班级推免指标有剩余，其剩余指标将投向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其它班级。

3. 根据学校通知，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简称中物院）在我院投放“2018 年国防科工招生单位推免补偿计划”共 1 个名额，该名额优先为中物院的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院系所代码 906）使用，面向专业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申请该名额学生原则上应已参加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 2018 年保研夏令营，并取得中物院优先复试意向，若学院符合推免申请资格的申请人中无此类学生或此类学生自愿放弃，则该名额的具体产生办法为：若学院确定的推荐名单中有学生申请，取申请人中综合成绩排序最高者为定向推免生；若无人申请，取综合成绩排序最后一名的申请人为定向推免生，如该申请人不接受定向推免，则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根据其它申请人综合成绩排序依次替补。

4. 学院所获得其它奖励名额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统筹安排。

### 四、工作程序及有关细则

1. 根据《四川大学关于做好推荐 2018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向学院递交申请表和其它证明材料，由学院教学科和学生科共同负责对申请人的资格审查和课程成绩审核。在校期间（四年制前三年，五年制前四年）所有必修课程必须纳入课程成绩的计算范围，课程成绩计算采用第一次修读的成绩，补考和重修复修成绩不用于推荐免试研究生的成绩计算。课程成绩的计算方法为：课程成绩= $\Sigma$ （某门课程成绩 $\times$ 该课程学分）/ $\Sigma$ 课程学分，课程成绩占综合成绩的60%。若发现学生有意隐瞒课程修读情况，提交的课程成绩计算未按学校规定要求，将取消其申请推免资格。

2. 科研创新潜质、专业能力倾向成绩重点考核学生对科研的投入、自身的专业素质、研究能力、科研成果水平和潜在的创造力，主要考察学生“三进”（进实验室、进课题组、进科研团队）、学术社团活动、本人负责和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及其他科研项目的过程情况，以及研究成果如论文、专利、各种学术竞赛获奖等。通过专家面试等方式确定，该项成绩占综合成绩的35%。申请人提供的支撑材料可包括以下内容：

（1）科研成果：主要指发表在正式公开刊物、CSSCI、SCI、SSCI、核心期刊（北大版）上的论文；主编或参编的著作；主研（前五名）项目获校级及以上奖励。

（2）科研活动：负责或主研（前五名）科研项目，如学生本人负责和参与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及其它科研项目的过程情况等材料。

（3）学科竞赛：主要指校级以上科技类、知识类、设计类等竞赛获奖证明（如“互联网+”全国大赛、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挑战杯竞赛、数学建模竞赛、课外科技竞赛、创业设计大赛、机器人大赛、大学生英语竞赛、工业设计类竞赛等）。

（4）发明创造：主要指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的相关证明资料。

3. 社会实践活动成绩考核内容主要包括学生组织、参加校内外公益活动，校内学生组织、社团活动、班级服务等并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情况；参

加省级及以上文学、艺术、体育类竞赛并获奖的情况。社会实践活动成绩通过专家面试等方式确定，该项成绩占综合成绩的5%。

4. 各专业提交专家考核小组考核方案到学院备案。专家面试突出对学生科研创新潜质、专业能力倾向、专业素养、学术发展潜力和社会实践活动能力的考查，面试专家根据申请人的面试表现和提供的有效支撑材料进行综合考评，客观、公正的评定学生的科研创新潜质、专业能力倾向成绩和社会实践活动成绩。

5.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课程成绩、科研创新潜质及专业能力倾向成绩和社会实践活动成绩计算申请人的综合成绩，按照各专业推荐指标和学生综合成绩排序情况确定推荐名单。

6. 各专业应严格执行推免标准，若因学生达不到标准导致指标剩余，学院将收回推免指标，调剂到院内其它专业或由教务处调剂到其它学院。

7. 学院将审定的推免生初选名单按学校相关要求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无异议，将上报学校教务处审核。

8. 其他操作程序和具体规定严格执行教育部、四川省和学校的有关文件规定。

## 五、 时间安排

9月13日下午5:30前，申请人向学院递交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书及其它证明材料。

9月14日下午5:30前，学院教学科和学生科完成学生申请资格审核和课程成绩确认，学生签署诚信承诺书。

9月15日-9月19日，各专业专家面试考核小组组织面试考核，评定科研创新潜质、专业能力倾向成绩和社会实践活动成绩。

9月21日，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统计计算综合成绩，根据综合成绩排序确定申请人的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公示并上报学校教务处。

## 六、附则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行,解释权归制造科学与工程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制造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年9月13日